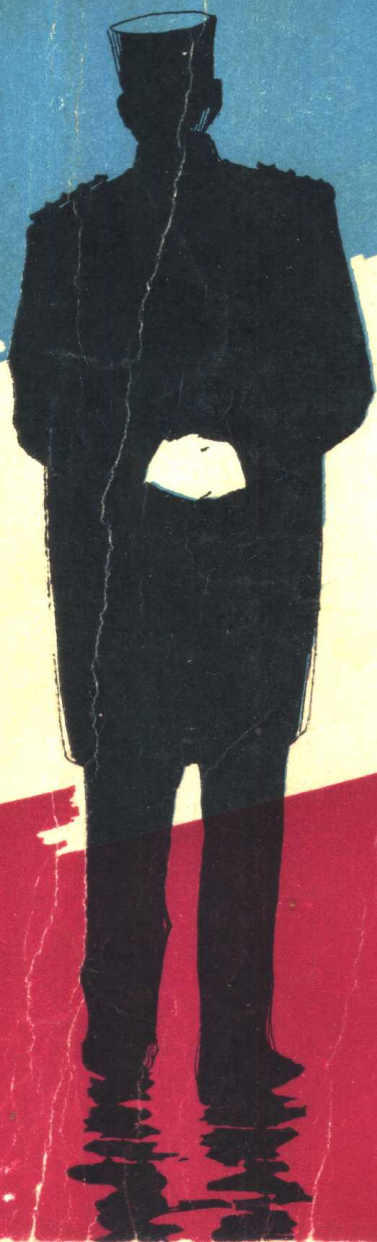


警察的故事

(法) 罗歇·博尼谢 著
孙 凡 张 华 译



群 众 出 版 社

警察的故事

〔法〕罗歇·博尼谢著
孙凡 张华 译

(内部发行)

群众出版社

一九八二年·北京

内 容 提 要

本书作者罗歇·博尼谢是法国现代侦探史上一位功绩卓著的传奇人物。不久前，他写了三部回忆录，由法国菲亚尔出版社出版，《警察的故事》就是其中的一部。

作者在书中着重描写了自己侦察、分析、破案的过程，同时对警察间的尔虞我诈、明争暗斗和巴黎的黑社会也有所描述，对我们了解资本主义国家警察和社会情况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警 察 的 故 事

〔法〕罗歇·博尼谢著 孙凡 张华 译

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京安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印张 236千字

1982年7月第1版 1982年7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0067·266 定价：0.95元

(内部发行)

前 言

迄今为止，只有强盗们打破了沉默。

他们的回忆录象秋后成熟的葡萄，一串接着一串，络绎不绝，连篇累牍地倾诉着他们职业的艰难辛苦，叙述着监狱的冷酷无情。

面对这些悲怆的哀诉，警察始终保持缄默。

今天，警察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被人误解。在这样一个时代，我之所以要打破沉默，一不是为那些同犯罪邪恶进行殊死搏斗的人辩护，二不是为了替我自己树碑立传。

我是要试图向世人阐明，这些被社会误解、歧视的人，这些警察、宪兵究竟是怎样的人。没有他们——不管社会承认不承认，社会必然要陷入不安宁和动荡之中。

我十分熟悉强盗，当我在国家保安总局服务时，我一共逮捕了五百六十七名强盗。

我这里描述的，是他们中的一个人的故事，他是战后最残忍的杀人犯。

这是追捕一个真实人物的故事，这场追捕长达三年之久。我费尽心血，总算细致淋漓地重新描摹了它。出于一些众所周知的原因，我改变了某些强盗的名字，他们都已服满了徒刑；也改变了某些警察的名字，他们都已退休养老。

通过这份长篇报告，人们可以发现“大屋子”^①机构组成的秘密，同时也可以发现这些与社会格格不入的人——警察的秘密，以及他们的生活方式。

罗歇·博尼谢

① 这是法国人给法国国家保安总局起的外号。——译者注

前 言	
训练篇.....	(1)
第一个回合.....	(64)
第二个回合.....	(122)
第三个回合.....	(167)
第四个回合.....	(185)
第五个回合.....	(247)
第六个回合.....	(327)
附 录	
书中人物近况.....	(346)

训 练 篇

“博尼谢，到我这儿来一下。”

电话只此一句。线路另一端，勒格罗十分干脆地、啪地一下把电话挂断了。

我手里握着电话伫立了好一会儿，然后慢慢地将它搁下。勒格罗今天一反常态，那粗暴不堪、令人难以忍受的声调依然没使我回过味来，因为他说话一向是礼貌周到、娓娓动听的。

我刚才正念着的报纸滑到了地面。我立起身来，抓起搭在椅背上的外套，仔细地检查了一下，看它弄皱了没有。勒格罗要求他的下属，即使不能风度翩翩的话，也一定要衣冠整洁，使人无可非议。我又整了整领带，然后走出办公室。我紧走几步，通过飘着一股地板蜡味的走廊，来到522号房间门前。

我在门上轻轻地叩了两下，然后等待着，聆听着，眼睛注视着在几米远的大厅里踱来踱去的传令兵。

“进来。”

脸庞丰满、面色红润的维厄谢纳分局长坐在他那山毛榉办公桌后，一件深蓝色的制服罩着肥胖的身躯；一头黑发向

后梳着，但却有一小簇头发乱茸茸的，象是乌鸦的羽毛；一双平时总是和蔼可亲的栗色眼睛，此刻却露出焦虑的神色。他没有邀我坐下，而是目不转睛地凝视着他的宽厚的手指间夹着的一份搜查电报。我注意到，他的指甲修得很考究。终于，他朝我抬起头来。

“普伊松和吉里埃越狱了。”他边说边将电报递给我。

我接过电报念了起来：“巴黎警察厅、司法警察总署并巴黎警察厅、国家保安总局、宪兵队所属各部门：请严密搜索绰号叫埃米尔先生的埃米尔·普伊松。该犯一九〇二年八月十二日生于帕莱勒莫尼亚尔（索思—卢瓦尔），无固定住址。身高一米六十公分，体态消瘦，眼睛黑色，头发黑色。犯人在服苦役期间，被送到维尔瑞夫的精神病医院进行观察医疗，十二月三日上午十时从该医院逃出。逃跑是在外部的同伙协助下进行的。与普伊松一起逃跑的还有另一名惯犯吉里埃·勒内。该犯材料如下：吉里埃·勒内、绰号瞎子勒内，一九一九年生于乌兰（罗纳），无固定住址。体貌特征：身高一米八十公分，体态适中，眼睛浅色，头发栗色、呈波浪形。这是两名危险的罪犯，很可能携有武器。发现这两名罪犯即行逮捕，并立即通知巴黎警察厅、司法警察总署。地址：凯德索尔费弗街36号。电话：蒂尔比戈9200局357,865。签名：司法警察总署副署长巴丹。”

我将电报放回桌上。维厄谢纳仰面躺在安乐椅上，腆出他那圆滚滚的肚子。然后，他将双手插在背心口袋里，一字一顿地对我说道：

“我希望，你听着博尼谢，你赶在巴黎警察厅之前，赶

在宪兵队之前，一句话，赶在所有人之前抓住这两个家伙。我，我要向他们表明保安总局的存在，证明凯德索尔费弗街和宪兵队并不能包揽犯罪事件。不过我还要忠告你一句，博尼谢，对普伊松决不可掉以轻心，这是一个杀人不眨眼的家伙。”

勒格罗^①又把头埋进了一份案卷之中，不过，在分别前他又加上一句：

“我说过要赶在一切人之前，别忘了这一点，博尼谢。”

我回到了523号房间，这是我的办公室。房间呈矩形，四米长、三米宽，墙壁是赏心悦目的米色。不算慷慨大方的政府在里面安放了两张桌子，两张白色的木椅，一个字纸篓和一部电话机。我和我的同事、侦探伊多瓦纳共享其美。我推开房门，见伊多瓦纳只穿着一条短衬裤。每天早晨，他一进办公室，总是立即换衣裳，脱掉马裤呢短裤、马靴、粗呢外套，然后套上他的工作服——一件穿在他身上晃悠悠的红褐色衣服。他对我解释说，他扮成骑士模样，是为了在地铁里诱惑那些迷人的姑娘。他是一个瘦高个儿，头发棕色，线条优美的脸部配着一对充满生气、活泼可爱的明眸，全然不是一副警察的风度。我留心到，每当有什么事使他激动时，他总爱用舌头一下子将上排的假牙舔出嘴外，然后又灵巧地一推一送，将假牙推回原位。我常常试图告诉他，这是

① 勒格罗 (Le gros)，法文原意为胖子，是维厄谢纳的外号。

——译者注

极倒胃口的事，但他始终未能摆脱这个令人作呕的怪癖。

见我走进房间，伊多瓦纳问道：

“勒格罗想干什么？”

“普伊松。”

伊多瓦纳惊异地转身看着我：

“普伊松，他是干什么的，这个家伙？”

“我一无所知，我也是第一次听到这个名字。我能告诉你的只有一点，勒格罗看样子看中他了！他对我演说了一番，要我们赶在巴黎警察厅之前找到普伊松。他向来不能忍受巴黎警察厅。我推测，要是我们抓住普伊松的话，这对他的晋级一定大有帮助。特别是现在，大概要任命七名新的警察局长。”

伊多瓦纳会意地晃了一下脑袋。

“噢，”他叹了口气，“我明白了。对于我们来说，我们要和平静、电动弹子游戏告别了。”

玩电动弹子游戏，伊多瓦纳确是一把好手，是预付彩头的各类弹子游戏的无可争议的冠军。我从抽屉里取出两张绿色卡片，每一张卡片的左上角我都写上了PJ/1的字样，这是我工作的部门司法警察总署第一处的缩写。我在一张卡片上记上了普伊松的姓名、出生日期，在另一张卡片上记上了吉里埃的姓名、出生日期，然后在卡片上签了名。

“好吧，”我对伊多瓦纳说道，“我这就去攀登档案山峰。如果有人问到我……”

“我明白，”伊多瓦纳打断我的话，“就说你出门了。”

从来一切都是从这里——查阅档案着手的。档案占满了国家保安总局大楼第七层的一个宽阔的大厅。大厅就在我的办公室之上。在大厅的尽头，可以看见索塞街内国家保安总局的整个内院，院内一排排高级官员使用的汽车排得整整齐齐，一个个心宽体胖、无所事事的司机在养神。

大厅里，按照字母和发音排列的几百万张卡片在书架间可以来回滑动的卡片车中酣睡着，而那些书架则被过道分隔成一行行的，就象是商店里的柜台。每张卡片上都写有可能成为追捕目标的可疑分子的身份、户籍、档案号码，而不管此人是政府职员、自由职业者还是一个罪犯。

清白人的卡片都放在大厅中央的卡片车上。凡是申请过通行证、身份证或狩猎许可证的人的材料都在这儿。他们的材料之所以在这里，这是因为警方明智地看到，清白的人往往会变成有罪之人，最好事先能了解他们的一切，做到有备无患。关于这些人的材料，全集中在被称为D·A^①的行政档案中。至于那些有前科的人，他们的传记、照片、判决书、以及记录他们从一个监狱转到另一个监狱的情况的文件则存放在个人档案即D·I^②中。他们及其同伙的罪行则记录在罪行档案D·C^③中。每天有一百多名穿灰色工作服的工作人员在归类整理这些重要档案，他们的负责人是罗布兰

① D·A为法文Dossier Administratif（行政档案）的缩写。

——译者注

② D·I为法文Dossier individuel（个人档案）的缩写。

——译者注

③ D·C为法文Dossier Criminel（罪行档案）的缩写。

——译者注

警长。他是一个两鬓银白的瘦高个儿，办事谨慎，对人彬彬有礼。我这个血气方刚的人既使他感到有趣，又让他感到忧虑。三年前，当我们第一次见面时，他曾问到我的年龄。

“二十五岁，警长先生。”

“知道了。而我已经四十二岁了。在你眼里，我是一个老笨蛋，但走着瞧吧，你也会落到这一步的。只要在国家保安总局这块香蕉皮上多摔几交，你就会害屁股疼，你的热情就会减退了。”

这天下午，他只对我要求查档案的申请书瞟了一眼，他的下巴顿时就抽搐起来。

“普伊松？好一个恶棍。他的罪行档案都堆成金字塔了。他又干了什么好事？我以为他还关在牢里呢……”

“过去是在监狱里，但今天上午他和一个叫吉里埃的家伙一起逃跑了。”

“啊！那你正在追捕他啦？”

我点了点头。罗布兰沉默了一会儿，接着说道：

“可别让他先开枪，博尼谢，这个普伊松简直是头猛兽。”

我看着他拿着我的两张卡片，隐没在迷宫般的档案室里。这要比我自己找强得多了。但突然，一种怀疑之感，一种几乎是无能为力的感觉袭上我的心头。我猜想，巴黎警察厅此刻一定正忙得热火朝天。刑警大队皮诺大队长一定已召见了他手下的两名最优秀的侦探库尔尚和普瓦里埃，以及他们各自领导的小组，已把他们全部撤向了普伊松。他们的总数是二百多人。在快速行动大队，克洛分局长和他的副手莫兰侦探长一定也召开了同样的会议，下达了同样的紧急命令：

抓回普伊松。这又是一百多名警察。我所知道的本土保卫大队和机动大队的人马尚不算在其中！

我颓丧地想到了我们自己。在国家保安总局，除了在安乐椅中悠闲自得而不上街的勒格罗外，我们总共只有两个人，伊多瓦纳和我，参加了这场警察战，搜捕一个我们从未见过的人。大家对我唠叨的这些的话的确令人担忧，毫无疑问，这些话都是说普伊松是一只困兽，对他要着意提防。

“瞧，这些就是埃米尔先生的业绩。”罗布兰回来了，将一堆案卷放在桌上，对我说道，“你的胃口这下可得到满足了，这可是个非同凡响的家伙。”

“此话怎么讲？”

“因为他精明强干，当然，他也阴险狡诈，办事谨慎，疑心很重，而且从不怕死。你知道为什么人人都惧他三分吗？”

“不知道。”

“他除了随身携带的枪支外，口袋里还有一颗手榴弹，准备与逮捕他的警察同归于尽。噢，这些材料你是在这儿看呢，还是要把它们带走？”

“我带走吧。”

罗布兰会意地瞧了我一眼。

“你做得对，亲爱的。这样的话，如果有人想要查阅这些材料，你就可以知道是谁了。这总是有好处的。”

我夹着档案回到办公室。伊多瓦纳在我的桌上留下一张纸条，告诉我他到圣玛丽娅去了，那是索塞街上的一家美国酒吧间。

我打开了第一份案卷。

二

一九三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特鲁瓦的街道上冷如冰窖。一个相当高大的男子，弯腰曲背地在街上行走着，双手插在做工精细的厚大衣里以避风寒；一个女人抖抖瑟瑟地蜷缩在皮大衣里；两人一起钻进了科纳尔—德里昂德大街附近的一家商店。店主纳斯先生正等待着他们。男人摘下帽子，脱去大衣，然后介绍起他的同伴来。

“这就是我上星期和你谈到的费利浦太太，她愿意租你的店铺。”

纳斯先生热情地向站在他面前的这位棕发年轻太太致意欢迎。他显得乐陶陶的。美貌的费利浦太太打算开一家理发馆，在办理开业所需的各种手续期间，她将预付一千五百法郎给纳斯。出门的时候，她将戴手套的手搭在门把上，转过身来矜持地说道：

“总而言之，先生，我希望最近就从巴黎叫一些专搞装璜的工人来。为使我能省掉旅馆的开销，他们将住在商店后间。在那儿安排几张床铺，装一个炉子，放上几口锅，这对你没什么不便吧？”

纳斯先生同意了，他无法抗拒这位新房客那迷人的微笑。

一男一女又走到了寒冷之中。他们匆匆地离开了科纳尔—德里昂德街，经过里昂信贷银行，转入了维克多·雨果林荫大道。他们默默地走了约摸四百多米，冻得瑟瑟发抖，然后走进了林荫大道旁边的一条街道。一辆黑色的霍奇基斯车

正等着他们，汽车的引擎一直开着。那男的在司机身旁坐下来，女的坐到了车后座上。汽车随即开动了，向巴黎方向驰去。

“怎么样？”

问话的是与女的邻座的一个男人。这是一个下颌突出、深色头发的矮个子。他蜷缩在车的一角里，大衣领向上翻着，双脚刚刚触着车板。他很象是一个小职员，只有那双黑色锐利的眼睛（当盯着某件东西时，常常眯成一条缝），时时露出险恶的目光。他就是埃米尔·普伊松。

“事情办好了。什么时候愿意，什么时候都可以到店里去住。你们的事怎么样？”

“我们的事？”普伊松答道，“我们详细地侦察了地形，反复检查了撤退的路线。现在别谈这些事了，我希望静静地思考一下。”

普伊松说话的声音并不响亮，带有浓重的勃艮第口音，但却干脆有力，威严专横。

十二月二十九日，里昂信贷银行的三名收款员莱昂·福雷斯蒂埃、路易·谢瓦利埃和路易·戴孔贝走出了法兰西银行，他们到那儿取了一笔一百八十万法郎的巨款。在人行道上，莱昂从背心口袋里取出怀表，看了一眼诅咒道：

“才四点五十，天就快黑了！”

“别发牢骚，莱昂。”提着装钱的大皮包的谢瓦利埃开玩笑道，“在黑夜至少有一个好处，如果有强盗想抢我们的话，他们还看不见我们呢。”

听到这话，戴孔贝下意识地把手伸进了外套口袋，手指

紧紧地攥住了手枪的枪柄。

三名银行职员上路了。他们穿过维克多·雨果林荫大道，走进科纳尔—德里昂德街。三人始终提心吊胆，寸步不离左右。他们的银行只有几步远了，但就在这时，从一个便所里跳出了五个人，向他们直扑过来。三个收款员感到冰冷的枪管抵住了他们的胸口。

“把皮包交出来，快！”

下命令的是一个矮个子，他的声音令人丧魂落魄，仿佛它就是死神的代表。三个收款员没有动弹。福雷斯蒂埃的胳膊悬在半空中摇摇晃晃，谢瓦利埃听任别人取走了皮包，戴孔贝的一只手僵硬地贴在手枪上，不敢动分毫。三人突然遭到一阵猛击，被打倒在地。他们在地翻滚着，甚至无力叫出声来，而袭击者则向一辆迎着他们开来的汽车从容地跑去。当三个收款员站起身来时，那帮匪徒已跳上了霍奇基斯车，汽车向比利时林荫大道疾驰而去。福雷斯蒂埃、谢瓦利埃、戴孔贝三人同时拔出枪来，对着汽车一阵猛射。车上的人进行了还击。但夜色很快便笼罩了一切。

里昂信贷银行报了警，警方以惊人的速度在特鲁瓦四周，特别是在通往巴黎的公路上设下了路障。在这月色朦胧之夜，当特鲁瓦全城的人都在紧闭的百叶窗后吃着晚餐时，没有人注意到五个人影鱼贯进入了纳斯先生那放下了金属门帘的商店。

这一伙人全部进了商店后间。当他们脱掉大衣、外套，把武器整齐地放在一块伸手可及的搁板上时，每一个人的脸上都露出了得意的神色。

普伊松微微笑着，但这已足以翘起那掩着一排雪白牙齿

的上嘴唇了。他下命令道：

“米罗，去拿香槟酒来。”

米罗就是库尔吉贝，他是这个集团的第二个埃米尔。这是一个身材适中的人，头发按照时兴的样式向后梳成包头，眼睛则是温和的翡翠色。妇女们觉得他象让·加班^①一样富有魅力，男人们则给他起了个“越狱大王”的外号。他在卡宴杀了一个他热恋的女人，因而进了卡宴的苦役犯监狱，但他却从监狱里成功地逃了出来。六年来，这两个埃米尔——埃米尔·普伊松和埃米尔·库尔吉贝患难与共，根据情况不同与各种出类拔萃的人物结伙。这是一些坚决果断、胆大勇敢，但同正直人的社会却从来都是格格不入的人。有一个重要的细微处表现了两个埃米尔的不同，普伊松杀人成性，库尔吉贝却厌恶火药味。库尔吉贝曾和他的朋友约法三章：“永远不要求我开枪。”普伊松同意了。

越狱大王提着两瓶香槟酒回来了。一时间觥筹交错，五个人痛饮起来。

“警察正在四处拼命地搜寻我们。”普伊松说道，“这段时间内，大家先在这儿呆上几天，然后，再分别乘火车回家。”

施莫尔将酒杯搁在地上，问道：

“这期间如果有人来敲门，我们怎么办，埃米尔？把他干掉？”

普伊松转身向他耸了耸肩膀。

① 让·加班 (Jean Gabin) 一九〇四年生于巴黎，是法国当时最有名的电影明星。——译者注

“你真是一个阿尔萨斯的笨蛋，卡尔。”他说道，“这儿藏身再好不过了，闹翻天都没问题。我就这么决定了。白天，大家都穿上油漆匠的工作服，这些衣服早已弄来了，胡乱地装着刷墙就行了。现在吃饭吧。”

在这五人席地而坐，痛饮香槟酒之时，警察正在发疯般地搜寻黑色的霍奇基斯轿车。此刻，阿贝尔·索蒂坐在一辆乳白色的雪铁龙车驾驶盘旁也正是因为这个缘故。一条卷毛狗蹲在他的膝盖上。他遇到了七道路障，但却没碰上什么麻烦就过去了。晚上将近十点的时候，他到了巴黎。他一脚踢开卷毛狗，然后从座位底下取出了装着巨款的皮包。

有一个人在很长一段时间都陷入悲观失望之中，受尽了报纸辛辣的嘲讽和同僚的恶意揶揄，此人就是负责搜捕特鲁瓦一案罪犯的贝兰警长。

贝兰警长非但没有抓获罪犯，没有确定他们到底是谁，而且，这帮罪犯仍在作恶。

一天晚上，六名武装人员包围了圣·德尼岛上的百货商店。他们把守夜人佩里卡德的嘴堵上，捆了起来，盗走了卡巴纳经理夫妇的一笔巨款和大量证券。

接着，在从诺让通往丰特内苏布瓦的大桥附近，这六名武装人员又用他们偷来的一辆汽车截住了一家银行的一辆小面包车。在一名强盗弄瘪汽车轮胎之时，一个黑眼睛的小个男人把司机的皮包夺了过去，皮包里有一百万法郎。

在加雷纳科隆布镇的埃格尔圆形广场上，又有人被抢走了一百万法郎，抢劫者同样是那六名武装人员。

贝兰警长，这位朗德诺的摔交能手不得不心悦诚服地承